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3-035 号公告），审议《关于在青岛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确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201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大股东莱州市农业科学院（现持有公司 53.1% 的股份）向公司董事会提交《关于提议增加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在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临时提案：《关于确定外部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拟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外部监事津贴标准方案如下：

姓名	职务	津贴标准(万元/年)
王寰邦	监事	6

本方案执行期为本届监事会任期内，任期内离职者津贴发至离任前一个月。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莱州市农业科学院提出的上述临时提案提交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因此，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事项为：

- 1、审议《关于在青岛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2、审议《关于确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3、审议《关于确定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其他审议事项、会议时间、会议地点、会议期限、股权登记日、登记方法等不变。 详见《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3-035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3-035 号公告）。

证券代码：002041

证券简称：登海种业

公告编号：2013-035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会议召开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9月10日8:00
- 3、股权登记日：2013年9月4日
-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培训中心会议室（山东省莱州市城港路）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二、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3年9月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在青岛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2、《关于确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刊登在2013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3年9月9日（上午8:00-11:00；下午14:30-17:30）

3、登记地点：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山东省莱州市城港路）

联系人：原绍刚、鞠浩艳

联系电话：0535-2788926 0535-2788889

传真：0535-2788875

邮编：261448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会

2013年8月22日

附：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9月10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议 案	意见
-----	----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在青岛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关于确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附注：

1、如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2013 年 月 日